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院主管會議 紀錄

時間：114年11月19日(星期三)中午12:45

地點：管理學院CM301-4會議室

主席：陳院長燈能

紀錄：唐于甯

出席人員：汪仲仁副院長、周宛俞所長、呂素蓮主任、蘇泰盛主任、陳佳誼主任、鍾秋悅主任、謝維合主任、劉敏興主任、吳庭育主任(請假)。

壹、主席報告：略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院長室

案由：本院教師獲 113 年度產學合作研究獎勵之績效表現是否達全院之前 25%，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產學合作研究獎勵作業要點」規定暨本校「管理學院產學合作研究獎勵作業要點」辦理。(M1-1~M1-4)
- 二、本院教師獲 113 年度產學合作研究獎勵名單如下：
 - (一)一級：工管系王貳瑞教授。
 - (二)二級：農企系林俊男副教授。
- 三、依本校「產學合作研究獎勵作業要點」第六點規定：「獲獎勵人員之學術研究績效值，應維持在該學院之前 25%，前述所指績效指標由各學院自行訂定。」。
- 四、依本校「管理學院產學合作研究獎勵作業要點」第四點規定：「本院受獎勵之人員應有相對應之績效表現：依研發處提供前二年度獲本獎勵金補助教師之產學合作績效值應維持在本院之前 25%，若未達則依「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產學合作研究獎勵作業要點」第七點辦理。」
- 五、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院教師人數為 78 名，故本院前 25% 的名次為前 19 名。(M1-5~M1-6)
- 六、檢送 112 年及 113 年管理學院教師之產學合作研究績效表(僅呈現獲獎者姓名)(M1-7)。
- 七、檢送王貳瑞教授等 2 位教師之產學合作研究獎勵執行績效報告(M1-8~M1-9)。

決議：本案工管系王貳瑞教授及農企系林俊男副教授之產學合作績效排序在本院前 19 名，符合本校「產學合作研究獎勵作業要點」第七點規定，請送研發處審議。

◎以下提案請陳燈能院長、周宛俞所長、吳庭育主任自行迴避不參與審議。

提案二

提案單位：院長室

案由：管理學院 114 年度產學合作研究獎勵方案、推薦獎勵名單，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研發處 114 年 11 月 4 日 114 年度產學合作研究獎勵會議紀錄暨本校、

本院產學合作研究獎勵作業要點(M2-1~M2-8)(M1-1~M1~4)辦理。

- 二、本校分配本院 114 年度獎勵金額為 102,015 元(113 年度獎勵金額為 66,302 元)。

三、本校「產學合作研究獎勵作業要點」第四點第二款獎勵對象以當年度學院總人數 20% 為上限進行推薦，推薦人數中至少 30% 需為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人數，截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止，本院教師總人數 76 位，可推薦教師上限計 15 位。(M2-8~M2-9)

四、依研發處 114 年 10 月 23 日通知，本院於 10 月 27 日寄信請各系所確認 113 年產學績效資料。

五、依本校 114 年 11 月 4 日「114 年度產學合作績效獎勵會議紀錄」之陸、工作報告第二點內容(略以)：「本處於 110 年 1 月 14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四條第 6 點規定未通過本校評鑑作業、升等或產業研習時數未達規定之專任教師(詳如附件 1)，將不予補助。114 年度未通過評鑑、升等或產業研習之名單：

(一)未通過評鑑：無。

(二)未通過升等：工業管理系黃育信助理教授、資訊管理系賴佳瑜助理教授、財務金融國際學士學位陳韻珊助理教授、餐旅管理系曾筱懿助理教授等。

(三)未通過產業研習：無。」

六、前一年度(113 年)曾執行產學合作計畫、專利及技轉及具備申請資格名單如下：

(一)工管系：王貳瑞老師、何正斌老師、蔡登茂老師、黃怡詔老師、洪宗乾老師。

(二)資管系：蔡正發老師、龔旭陽老師、吳庭育老師、陳燈能老師、邵敏華老師。

(三)企管系：許文西老師。

(四)農企系：林俊男老師、劉芳怡老師。

(五)餐旅系：黃靖淑老師、趙偉廷老師、蔡宏儒老師。

(六)景憩所：周宛俞老師、廖曼利老師。

決議：二、經討論結果，決定獎勵方案？。

方案	推薦人數	各級金額級距差額	級別	各級人數	每位每月獎勵金額 (a)	每位全年獎勵金額 (b)=(a)*12	每位全年合計 二代健保費 (c)=(b)*0.021 1	合計金額 (d)=(b)+(c)	教授人數	副教授以下至少人數
----	------	----------	----	------	-----------------	------------------------	---------------------------------------	---------------------	------	-----------

方案 2	3	3,200	第 1 級	1	4,900	58,800	1,241	101,702	2	1
			第 2 級	2	1,700	20,400	430			

二、本案推薦獎勵名單如下，請送研發處彙辦：

- (一)一級：工管系王貳瑞教授。
- (二)二級：工管系何正斌教授、農企系劉芳怡助理教授。

提案三

提案單位：院長室

案由：本院各系所學生申請倪浩然先生捐贈本院學生急難救助與清寒學生助學金案，
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本院 114 年 11 月 5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院主管會議決議：「請時尚系及財金學程各推薦一名同學，擬各補助 3 萬元。」辦理。
- 二、本案申請學生名單如下表：

序號	系所	姓名	學號	年級	申請書及佐證
1	時尚設計與管理系	鍾佳汶	B11276301	大學部三年級	如附件
2	財務金融國際學士學位學程	柳靜羽	K11283013	大學部三年級	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補助每位申請者 3 萬元。

參、臨時動議：無。

散會：同日下午1時5分。